

吉林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

2019 年部门预算

2019 年 2 月 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19 年收支预算总表

二、2019 年收入预算总表

三、2019 年支出预算总表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八、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九、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业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研究拟订全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业管理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及政策。

(二) 负责管理全市城镇房屋测绘工作；管理拨用房产；管理全市各类房屋产籍及档案；组织落实私房政策。

(三) 办理商品房预售登记，审批、核发《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对商品房预售款进行监督与管理；负责各类存量、增量房屋转让交易、租赁、抵押的管理；管理房地产置业担保、信息、评估等中介机构资质，并监督其中介行为；负责房地产拍卖、典当等机构的管理工作；参与全市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租赁、抵押工作。

(四) 负责全市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拟订全市住房制度改革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市保障性住房工作领导小组、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五) 负责房改售房、集资（合作）建房、住房货币化补贴等审批工作；承担全市住房货币化分配的管理工作；组织房改资金的归集、管理和使用；负责拟订公有住房租金调整标准。

(六) 制定全市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集资合作建房）等保障性住房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认定廉租房住户资格和经济适用住房销售对象；管理全市职工住房和保障性住房档案；参与全市经济适用住房的价格制定；负责全市保障性住房的立项、管理，专项资金的管理、使用工作；负责廉租住房的建设、回购、维修管理、租赁住房补贴发放和经济适用住房（集资合作建房）项目前期准备、销售代理。

(七) 承担全市房屋的管理工作。制定全市物业管理发展规划，指导、监督、协调全市物业管理工作；负责物业管理企业的资质管理，监督物业管理工作，组织全市房屋管理和物业管理从业人员培训；组织房屋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维修资金的归集、使用和管理；参与全市物业管理收费标准的制定；参与物业管理区域的规划、设计论证及综合验收；承担全市房地产行业统计工作。

(八) 承担全市房屋鉴定组织资质和人员资格的认定及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安全鉴定行为和各类房屋结构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全市危险房屋认定工作；组织房屋安全鉴定技术人员培训；参与城市突发事件涉及房屋结构安全的组织认定，并监督修缮工作；承担市房屋安全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并对县（市）区房屋安全社会化管理进行指导与监督。

(九) 承担房屋权属、房地产交易市场、物业、房屋安全、集资建房、城镇公房管理工作；负责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工

作的行政执法与监督检查，依法对各种违法行为进行行政处罚；依法调查处理房屋产权纠纷。

(十) 指导县(市)的房地产业和房地产市场管理及住房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县(市)区保障性住房工作的指导、监督和检查；指导全市房地产协会开展工作。

(十一) 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部门内设8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政策法规处(信访办公室)、产权市场处(行政审批办公室)、房屋管理处、房屋安全处、房改综合处(住房保障处)、财务审计处、人事处、(机关党委)。

下设9家预算单位，分别为：

-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
- 2、市住房保障中心
-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
-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
-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
-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
-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
-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19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19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19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八、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2019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年预算	项 目	2019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19,427.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6,292.70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3,134.70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三、事业收入		教育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0.00	科学技术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其他收入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20.60
		节能环保支出	3.00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农林水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093.9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437.4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746.9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309.53		
收 入 总 计	19,746.93	支 出 总 计	19,746.93

2019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非税收入		小计	教育收费收入	其他事业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19,746.93	19,427.40	19,427.40	16,292.70	3,134.70					10.0					309.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0	120.60	120.60	1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0	120.60	120.60	12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0	19.70	19.70	1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0	100.90	100.90	100.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	3.00	3.00	3.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	3.00	3.00	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0	3.00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521.60	521.60	521.60											7.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7.39	519.60	519.60	519.60											7.79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73	403.00	403.00	403.00											4.7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66	116.60	116.60	116.60											3.0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	2.00	2.00	2.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	2.00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93.94	18,782.20	18,782.20	15,647.50	3,134.70					10.0					301.7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6.72	15,423.60	15,423.60	12,296.00	3,127.60										23.12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5,441.77	15,423.60	15,423.60	12,296.00	3,127.60										18.1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95														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09	215.50	215.50	215.50											0.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09	215.50	215.50	215.50											0.5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431.13	3,143.10	3,143.10	3,136.00	7.10					10.0					278.0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431.13	3,143.10	3,143.10	3,136.00	7.10					10.0					278.03

2019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9,746.93	3,717.82	3,156.49	561.33	16,019.11	1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0	120.60	1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0	120.60	12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0	19.70	1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0	100.90	100.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				3.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				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529.39	398.30	131.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7.39	527.39	398.30	129.09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73	407.73	302.10	105.6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66	119.66	96.20	23.4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	2.00		2.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93.94	3,067.83	2,637.59	430.24	16,016.11	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6.72				15,446.72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5,441.77				15,441.7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95				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09	216.09	21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09	216.09	216.0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431.13	2,851.74	2,421.50	430.24	569.39	1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431.13	2,851.74	2,421.50	430.24	569.39	10.0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27.4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6,292.70	外交支出			
非税收入	3,134.70	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公共安全支出			
		教育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20.60	120.60	
		节能环保支出	3.00	3.00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529.39	
		农林水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039.03	19,039.0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9,427.4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9,692.02	19,692.02	
上年结转	264.62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4.6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9,692.02	支 出 总 计	19,692.02	19,692.02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19,692.02	3,699.00	3,156.49	542.51	15,993.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0	120.60	12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0.60	120.60	120.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70	19.70	19.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90	100.90	100.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00				3.00
21103	污染防治	3.00				3.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0				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529.39	398.30	131.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7.39	527.39	398.30	129.09	
2120101	行政运行(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07.73	407.73	302.10	105.6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19.66	119.66	96.20	23.4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0	2.00		2.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0	2.00		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039.03	3,049.01	2,637.59	411.42	15,990.02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5,446.72				15,446.72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5,441.77				15,441.77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4.95				4.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09	216.09	21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09	216.09	216.09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376.22	2,832.92	2,421.50	411.42	543.3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376.22	2,832.92	2,421.50	411.42	543.30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3,699.00	3,156.49	542.51
一、工资福利支出	2,880.89	2,880.89	
基本工资	1,018.90	1,018.90	
津贴补贴	724.20	724.20	
奖金	84.10	84.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7.80	107.80	
工伤保险	5.50	5.50	
生育保险	7.30	7.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伙食费			
伙食补助费	1.30	1.30	
住房公积金	216.09	216.09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15.70	715.7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3.21	40.70	542.51
办公费	88.30		88.30
印刷费	5.20		5.20
水费	6.50		6.50
电费	13.90		13.90
邮电费	13.40		13.40
办公用房	26.00		26.00
专业用房	37.30		37.30
职工宿舍(在职)	40.30	40.30	
职工宿舍(离退休)	0.40	0.40	
物业管理费	0.50		0.50
专用电费	24.50		24.50
差旅费	57.60		57.60
公务接待费	3.30		3.30
工会经费	36.10		36.10
福利费	56.80		56.80
公车改革交通费补贴	34.50		34.50
车辆运行维护费	77.00		77.00
离退休公用经费特需费	2.30		2.3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31		59.31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4.90	234.90	
退休退职费	3.80	3.80	
离退休津贴补贴	231.10	231.1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预算表7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小计	运行 维护费	车辆 购置费
*	1	2	3	4	5	6
合计	82.60		3.30	79.30	79.30	
市房产局	82.60		3.30	79.30	79.30	

说明：

- 1、“2019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9 个预算单位。
- 2、“2019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556 人，其中：在职人员 359 人，离退休人员 197 人。

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吉林市住房保障中心

预算部门(盖章)

填报日期: 2018 年 12 月 17 日

项目名称		房地产交易涉税信息共享平台				
预算部门及编码		09003	基层预算单位及编码		09003D02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	全年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2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32万元		其他资金		
绩效 目标	年度目标			中长期目标		
	目标1: 全面推进房地产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信息共享; 目标2: 实现网签备案信息实时共享; 目标3: 推进房地产交易信息与纳税信息的互联互通和集成共用。			为落实国务院“放管服”改革要求, 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 优化服务环境, 提升管理水平, 加强房地产交易信息与涉税信息共享, 深化业务协作配合等工作。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指标分值	
	合 计				100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商品房网签合同备案		数据完整性, 遗漏1 次扣0.5分。	10
			二手房交易网签合同备案		数据完整性, 遗漏1 次扣0.5分。	10
		质量指标	新建商品房网签合同备案		信息共享及时、准确, 出现1次错误扣0.5分。	10
			二手房交易网签合同备案		信息共享及时、准确, 出现1次错误扣0.5分。	10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支出		严格控制成本, 超预算不得分。	10
	效果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推进跨部门业务联办		简化办事流程, 优化服务环境, 提升管理水平。缺席1次扣1分。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软件系统运维		保障数据安全和交易安全, 全年无重大事故。出现小事故1次扣1分、出现重大事故不得分。	10
			配套硬件设备运维		保障数据安全和交易安全, 全年无重大事故。出现小事故1次扣1分、出现重大事故不得分。	10
满意度 指标		系统使用部门满意度		得分=满意率*10, 低于60%不得分	10	
	其他相关部门满意度		得分=满意率*10, 低于60%不得分	1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19746.93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9427.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经营收入10.0万元、上年结转309.53万元。支出19746.93万元，包括：卫生健康支出120.6万元、节能环保支出3.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29.3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9039.03万元和经营支出10.0万元等。

2019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结余结转资金、财政经费拨款、非税收入、经营收入等，2019年收入总预算19746.93万元，支出总预算19746.93万元。比2018年减少22604.67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投入资金逐年减少，导致2019年收入和支出减少22604.67万元。

二、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9 年收入预算 19746.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437.4 万元、占 98.43%，上年结转 309.53 万元、占 1.57%。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427.4 万元、占 98.38%，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10.0 万元、占 0.05%。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8 万元、占 7.53%，上年结转 136.83 万元、占 0.69%；

2、市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86.6 万元、占 79.94%，上年结转 45.29 万元、占 0.23%；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7.5 万元、占 3.68%，上年结转 18.27 万元、占 0.09%；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3.0 万元、占 1.48%，经营收入 10.0 万元、占 0.05%，上年结转 35.25 万元、占 0.18%；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9.2 万元、占 2.02%，上年结转 6.32 万元、占 0.03%；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8.7 万元、占 1.36%，上年结转 13.56 万元、占 0.07%；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9 万元、占 0.84%，上年结转 50.37 万元、占 0.26%；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6 万元、占 0.96%，上年结转 2.38 万元、占 0.01%；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1 万元、占 0.55%，上年结转 1.26 万元、占 0.01%。

三、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

（一）2019 年支出预算 19746.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7.82 万元，占 18.83%；项目支出 16019.11 万元，占 81.12%；经营支出 10.0 万元、占 0.05%。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基本支出 1475.0 万元、占 7.47%，项目支出 149.62 万元、占 0.76%；

2、市住房保障中心基本支出 145.3 万元、占 0.74%，项目支出 15686.63 万元、占 79.44%；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基本支出 720.5 万元、占 3.65%，项目支出 25.27 万元、占 0.13%；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基本支出 289.1 万元、占 1.46%，项目支出 39.12 万元、占 0.20%，经营支出 10.0 万元、占 0.05%；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基本支出 394.6 万元、占 2.00%，项目支出 10.9 万元、占 0.06%；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基本支出 230.7 万元、占 1.17%，项目支出 51.55 万元、占 0.26%；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基本支出 171.2 万元、占 0.87%，项目支出 45.09 万元、占 0.23%；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基本支出 181.1 万元、占 0.92%，项目支出 10.93 万元、占 0.06%；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基本支出 110.4 万元、占 0.56%，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二）基本支出 3717.82 万元中，人员经费支出 3156.49 万元，占 84.90%，公用经费支出 561.33 万元，占 15.10%。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人员经费支出 1297.9

万元、占 87.99%，公用经费支出 177.11 万元、占 12.01%；

2、市住房保障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113.8 万元、占 78.34%，公用经费支出 31.46 万元、占 21.66%；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614.7 万元、占 85.32%，公用经费支出 105.8 万元、占 14.68%；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225.6 万元、占 78.03%，公用经费支出 63.53 万元、占 21.97%；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339.2 万元、占 85.96%，公用经费支出 55.42 万元、占 14.06%；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201.2 万元、占 87.21%，公用经费支出 29.51 万元、占 12.79%；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115.19 万元、占 67.29%，公用经费支出 55.99 万元、占 32.71%；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人员经费支出 153.3 万元、占 84.67%，公用经费支出 27.75 万元、占 15.33%；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人员经费支出 95.6 万元、占 86.63%，公用经费支出 14.76 万元、占 13.37%。

四、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一）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9692.02 万元，其中：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27.4 万元、占 98.6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264.62 万元、占 1.34%。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8 万元、占 7.56%，上年结转 128.61 万元、占 0.65%；

2、市住房保障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786.6 万元、占 80.17%，上年结转 45.29 万元、占 0.23%；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7.5 万元、占 3.69%，上年结转 1.0 万元、占 0.01%；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3.0 万元、占 1.49%，上年结转 26.03 万元、占 0.13%；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99.2 万元、占 2.03%，上年结转 6.30 万元、占 0.03%；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8.7 万元、占 1.36%，上年结转 11.95 万元、占 0.06%；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5.9 万元、占 0.84%，上年结转 42.43 万元、占 0.22%；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6 万元、占 0.96%，上年结转 1.77 万元、占 0.01%；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9.1 万元、占 0.55%，上年结转 1.24 万元、占 0.01%。

（二）支出 19692.02 万元，包括：卫生健康支出 120.6 万元、占 0.61%，节能环保支出 3.0 万元、占 0.02%，、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万元、占 2.69%，住房保障支出 19039.03 万元、占 96.68%。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卫生健康支出 1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07.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8.98 万元；

2、市住房保障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6.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9.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05.93 万元；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33.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2.3 万元；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6.73 万元；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7.3 万元；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9.65 万元；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2.03 万元；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卫生健康支出 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2.97 万元；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3.14 万元。

五、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692.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99.0 万元，占 18.78%；项目支出 15993.02 万元，占 81.2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156.49 万元，占 85.33%；公用经费 542.51 万元，占 14.67%。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

卫生健康支出 120.6 万元、占 0.62%，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医疗保险。

节能环保支出 3.0 万元、占 0.02%，主要用于律师服务费。

城乡社区支出 529.39 万元、占 2.69%，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住房保障中心职工工资，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完成年度日常工作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19039.03 万元、占 96.68%，主要用于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等 7 家事业单位的职工工资、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以及住房保障中心用于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支出及发放廉租住房补贴等支出。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卫生健康支出 1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07.7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88.98 万元；

2、市住房保障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6.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19.6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5705.93 万元；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33.2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92.3 万元；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2.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6.73 万元；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8.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7.3 万元；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11.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69.65 万元；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6.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2.03 万元；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卫生健康支出 8.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2.97 万元；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卫生健康支出 5.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2.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3.14 万元。

六、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99.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156.49 万元、占 85.33%，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取暖费、其他对个人家庭的补助。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支出 1297.9 万元；

2、市住房保障中心支出 113.8 万元；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支出 614.7 万元；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支出 225.6 万元；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支出 339.2 万元；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支出 201.2 万元；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支出 115.19 万元；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支出 153.3 万元；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支出 95.6 万元。

公用经费 542.51 万元、占 14.67%，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1、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局本级支出 168.89 万元；
- 2、市住房保障中心支出 31.46 万元；
- 3、市房屋权属交易服务中心支出 105.8 万元；
- 4、市乡镇房屋产权交易服务中心支出 63.13 万元；
- 5、市房地产市场管理中心支出 55.4 万元；
- 6、市房产测绘信息中心支出 27.9 万元；
- 7、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支出 48.05 万元；
- 8、市房地产监察支队支出 27.13 万元；
- 9、市房屋安全鉴定中心支出 14.74 万元。

七、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82.6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1.8 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无变化。
- 2、公务接待费 3.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减少 0.2 万元。

主要原因是压缩接待费支出。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9.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数增加 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物业维修资金管理中心承担市里的老旧小区综合整治任务，需频繁地到小区现场督促检查整治

工作进展情况，增加了车辆运行费用的支出。

八、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68.8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28.4 万元，增长 22.9%。主要原因是：一是发放廉租住房补贴需要为社区街道更新购买一批身份证阅读器，二是政府会计制度改革需要购买新版财务软件 9 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4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6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3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末，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1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0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套。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19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为“房地产交易合同网签备案信息实时共享平台接口”，金额 32.0 万元。同时，将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为绩效指标和指标值。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

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 上年结转: 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 结转下年: 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 项目支出: 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 上缴上级支出: 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

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保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